

证券代码：831321

证券简称：顺电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黄建跃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

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客观公允地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并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5、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继续扩展业务以及亏损的影响，实现公司长期规划及稳定发展，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履行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职责，推动 2024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监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发展战略、监事会主要工作等几个方面进行全面总结，对 2024 年工作进行安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2022 年，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2023 年 12 月 22 日，证监会发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顺电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监事会

2024年4月24日